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 B 公告编号:2019-45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003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李洪涛	董事会秘书	李洪涛
姓名	王强	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电话	0431-82279799	传真	0431-82279799
电子邮箱	000030@stcn.com	网址	http://www.fao.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63,499,813.73	5,875,363,671.27	-2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3,734,627.42	881,413,973.74	-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4,037,269.76	432,483,119.76	-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7,533,681.73	84,362,527.99	-20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40	0.2639	-1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36	0.2639	-1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8.03%	-1.04%
总资产(元)	11,913,962,266.39	11,642,124,691.58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256,977,079.26	6,361,132,449.16	-1.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一汽集团股份(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4,414	44.95523%	0
境内自然人	17,926	32.4539%	0
境内法人	13,956	25.3643%	0
境内自然人	10,636	19.1674%	0
境内法人	2,596	4.74925%	0
境内自然人	1,936	3.5124%	0
境内法人	632	1.15563%	0
境内自然人	617	1.1243%	0
境内法人	617	1.1243%	0
境内自然人	617	1.1243%	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我国经济发展面临新的风险挑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汽车行业产销持续低速运行。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汽车产销已连续12个月呈现同比下降。1-6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7%和12.4%,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997.8万辆和1012.7万辆,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15.8%和14%。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15.4万辆和219.6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3%和1.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8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4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1.98%,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119.1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2.27亿元。

2019年上半年,公司以“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为产品战略方向,大力推动新能源产业布局,在现有自主品牌和合资变速器新能源核心部件项目的基础上,加快实施新能源相关部件的研发布局,加速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富奥墨西哥建厂全面启动,实现为墨西哥大众串联产品的配套,并进一步将美洲市场辐射到通用、福特、菲亚特克莱斯勒和纳威斯特、佩卡等主要整车客户,加强欧洲市场开发,紧跟国际整车客户全球战略步伐,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泵类、传动轴、散热器和钢板弹簧等产品的全球竞标,不断提升公司国际化水平和竞争力。

行业面临,2019年全年汽车总将呈现负增长,2019年下半年,面对行业下行不利因素,经营发展任务将更加艰巨,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落实“十三五”战略,着力推进增收降本攻坚战,持续完善新能源产业布局,继续加快重大战略实施步伐,有效提升运营发展质量,确保完成2019年经营目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 B 公告编号:2019-44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2日(星期二)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1日下午3:00至2019年9月12日下午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时持有公司A、B股股票的股东进行网络投票时,应当通过其持有的A股账户与B股账户分别投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5日,B股股东应在2019年9月2日(即B股股东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加投票。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案名称

(一)提案名称

1.关于选举孙静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设立设备销售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网站www.szse.cn上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类别
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孙静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设立设备销售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19-065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泰健康”)副总经理徐益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64%,该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为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徐益平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5,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6%),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徐益平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二级市场股价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发行价(如在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9月19日起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8月28日起6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徐益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0,000	0.6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份,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徐益平先生自公司股份上市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姓名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股)	减持价格范围	减持期间
徐益平	不超过125,000股	不超过1.3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90,000	90,000	2019/9/19-2019/9/28

注:

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9月19日起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8月28日起6个月内。

2、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徐益平先生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除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确定的由徐益平先生公开发售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徐益平先生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徐益平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徐益平先生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徐益平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公司发函问询,徐益平先生回函承诺:“截至目前,未有关于在限售期届满后6个月内减持荣泰健康(证券代码:603579)的股份的计划。未来如有明确计划,将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信息披露要求,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5日、26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利润分配预案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2017-055)。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目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徐益平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徐益平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徐益平先生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19-064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天胥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胥港九鼎”)和苏州天益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益盛九鼎”)分别持有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3,053,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和4,24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合计持有公司7,300,4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300,4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21%。其中,天胥港九鼎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37,280股,占荣泰健康总股本1.03%,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053,622股,占荣泰健康总股本2.18%;天益盛九鼎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362,719股,占荣泰健康总股本0.97%,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246,800股,占荣泰健康总股本3.03%。(若计划减持期间荣泰健康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天胥港九鼎、天益盛九鼎计划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交易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荣泰健康总股本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荣泰健康总股本2%,通过协议转让减持的单个受让方受让比例不低于荣泰健康总股本的5%。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苏州天益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46,800	3.03%	3.0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份,2,123,400股
苏州天胥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53,622	2.18%	2.1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份,1,526,811股
合计	7,300,422	5.21%	5.21%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苏州天益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46,800	3.03%	3.03%	3.03%
苏州天胥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53,622	2.18%	2.18%	2.18%
合计	7,300,422	5.21%	5.21%	5.2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股)	减持价格范围	减持期间
天益盛九鼎	不超过1,362,719股	不超过1.3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1,362,719	1,362,719	2019/9/19-2019/9/28
天胥港九鼎	不超过3,937,703股	不超过4.88%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3,937,703	3,937,703	2019/9/19-2019/9/28

注: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于2017年8月25日致公司关于《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11日起未来6个月减持计划的问询函》的回复中承诺:“截至目前,未有关于在限售期届满后6个月内减持荣泰健康(证券代码:603579)的股份的计划。未来如有明确计划,将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信息披露要求,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利润分配预案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目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19-064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天胥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胥港九鼎”)和苏州天益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益盛九鼎”)分别持有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3,053,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和4,24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合计持有公司7,300,4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天胥港九鼎和天益盛九鼎计划通过